# 合同担保合同 个人房屋担保合同(3篇)

来源：网络 作者：紫陌红尘 更新时间：2024-06-19

*在生活中，越来越多人会去使用协议，签订签订协议是最有效的法律依据之一。怎样写合同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合同应该怎么制定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合同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合同担保合同 个人房屋担保合同篇一乙方：为维护甲乙双方的合法权益，...*

在生活中，越来越多人会去使用协议，签订签订协议是最有效的法律依据之一。怎样写合同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合同应该怎么制定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合同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合同担保合同 个人房屋担保合同篇一**

乙方：

为维护甲乙双方的合法权益，明确甲方在使用乙方个人宽带业务(以下简称“宽带业务”)过程中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双方认可后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业务约定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宽带上网业务(非固定ip地址，另有协议约定除外)，甲方按照本协议约定向乙方支付相关费用。

(二)本协议个人宽带业务仅限甲方在申请安装的地址使用。除双方另有约定或甲方另行订购相应的服务功能外，乙方分配给甲方的宽带上网账号仅限同时接入一台上网终端使用，若甲方同时使用上网终端数超过本协议约定的数量或为擅自接入其他地址的，乙方有权停止向甲方提供服务，并有权根据相关规定或法律法规追究甲方的违约责任。

第二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办理宽带业务入网手续时，需提供真实有效的身份证件，同时有义务真实、准确地填写客户信息资料，并与乙方签订相关协议。若因甲方提供资料不实或填写的信息不准确，造成乙方无法将有关信息及时通知甲方，或导致甲方无法通过实名客户核验而造成的一切后果，由甲方自行承担。

(二)甲方须按时向乙方缴纳使用宽带业务的相关费用，因甲方个人原因导致欠费所产生的一切后果及损失由甲方自行承担。

(三)甲方在使用本协议约定的宽带业务时，有义务遵守乙方有关的业务规定，同时必须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

(四)甲方可通过拨打乙方的客户服务热线10086咨询乙方的业务、服务、资费等方面的信息。

(五)甲方应妥善保管个人宽带上网账号及服务密码，如因甲方保管、使用不当而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自行承担，乙方不承担责任。

(六)甲方若发现无法正常使用宽带上网业务，应及时通知乙方;乙方接到通知后，将对甲方原因造成的障碍积极协助处理。

(七)甲方办理以下宽带合约方案：

甲方使用乙方的手机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办理\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合约方案，带宽\_\_\_\_，上行速率\_\_\_\_，下行速率\_\_\_\_，每月宽带费用\_\_\_\_元，每月魔百和收视业务费\_\_\_\_元，每月手机最低消费\_\_\_\_元，合约期\_\_\_\_年，安装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安装模式\_\_\_\_。

宽带合约到期处理方式：方案合约期满后宽带到期停机，宽带需要办理续费至现系统方案才能继续使用。/合约到期后如任何一方未向对方提出终止或变更宽带合约的要求，方案合约期满后宽带按照原合约方案自动延展1个月，上述延展次数不受次数限制。/方案合约期满后宽带按照该带宽的标准价按月收费继续使用(根据客户的选择展示在协议上)

方案说明：

1.包含手机最低消费的融合宽带在t月激活新装宽带时，激活当月宽带免费使用，手机号码承诺最低消费将在宽带激活次月(t+1月)生效，宽带同时(t+1月)开始计费，一年宽带合约套餐将在t+12月到期失效，两年宽带合约套餐将在t+24月到期失效。

2.宽带合约中魔百和业务费用可计入宽带合约的最低消费中，但宽带费用不可计入宽带合约的最低消费中。

3.客户在宽带合约套餐有效期内如需变更合约套餐档次，只能变更到合约捆绑的手机号码承诺的最低消费更高的档次或宽带带宽更高的档次，合约套餐到期后可续费至系统当前在售的任何档次。

4.客户选择宽带合约套餐合约期满后宽带到期停机的，如需继续使用宽带，请在合约套餐到期前到中国移动沟通100服务厅现场办理续费或通过中国移动提供的其他办理途径办理续费，可续费资费以当期在售资费为准。

5.魔百和是乙方推出并由乙方收费的一项互联网业务服务。该业务提供视频点播等多种互动电视通信和信息服务。

6.魔百和业务到期后自动延续，如不再需要使用收视功能，需到中国移动沟通100服务厅现场或通过中国移动其他业务受理渠道中止业务。

7.用户停、复、拆机规则

(1)甲方办理宽带合约、以及魔百和收视业务后，合约期内所捆绑的宽带账号、手机账号不允许销户、拆机。

(2)魔百和业务与宽带的使用状态一致：若手机欠费停机，则宽带和魔百和业务相应停机，手机缴费开机后，宽带和魔百和业务于24小时内相应开机。

8.赠送促销积分兑换机顶盒规则说明

办理合约方案、免费使用机顶盒的情况通过赠送促销积分兑换机顶盒实现的，相关规则说明如下：

(1)按当前“积分公允价值为1积分=0.012元”计算，甲方获得赠送促销积分额度为15833分的，获赠促销积分将在业务办理当下实时全额兑换为乙方的机顶盒，甲方获得机顶盒在活动办理期间的免费使用权。

(2)甲方同意乙方系统操作专用于本次机顶盒兑换的促销积分(含积分赠送及指定兑换动作)。

(八)关于用户端设备归属权的明确：

用户端设备归属权按照以下第\_\_\_\_\_\_\_\_\_\_种方式确定。

1.甲方在享受乙方提供的业务和服务期间，若乙方根据接入服务的方式向甲方提供的用户端设备(包含但不限于光猫、家庭网关、网络机顶盒等)为乙方拥有所有权，则甲方需在办理业务实缴纳设备押金人民币\_\_\_0\_\_\_元，甲方应在乙方提供的业务和服务期间内合理使用用户端设备，对于擅自改变用户端设备硬件或软件状态，造成用户端设备遗失、损坏的，甲方应向乙方承担赔偿责任。如协议解除，乙方有权收回用户端设备，并将押金以话费形式退还甲方，若甲方无法退回该设备的，智能网关、光猫应按乙方购买该设备时的价格的50%进行赔偿，若为机顶盒的情况则乙方有权扣取前期缴纳的押金。如遇雷雨天气，甲方应将用户端设备的外线和电源拔掉，以防接入设备损坏，否则由此造成的损失乙方不承担责任。

2.甲方在享受乙方提供的业务和服务期间，若乙方根据接入服务的方式向甲方提供的用户端设备(包含但不限于光猫、家庭网关、网络机顶盒等)为甲方出资购买，则设备所有权归甲方所有，乙方负责提供设备的售后服务，设备保修期为12个月。

3.甲方在享受乙方提供的业务和服务期间，若乙方根据接入服务的方式向甲方提供的用户端设备(机顶盒)为通过乙方向甲方赠送等额机顶盒价值的促销积分兑换所得，设备所有权归乙方所有，甲方应在乙方提供的业务和服务期间内合理使用并妥善保管用户端设备，对于擅自改变用户端设备硬件或软件状态，造成用户端设备遗失、损坏的，甲方应向乙方承担赔偿责任。如遇雷雨天气，甲方应将用户端设备的外线和电源拔掉，以防接入设备损坏，否则由此造成的损失乙方不承担责任。如协议到期或解除，乙方有权收回用户端设备，若甲方无法退回该设备的，应按乙方购买该设备时的价格的50%进行赔偿。

第三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乙方在甲方办理相关手续后安排为甲方安装开通宽带合约对应的业务，并向甲方收取相关费用。

(二)乙方向甲方提供相关业务咨询，并在开通时由乙方安装工程师对甲方进行相关的讲解。

(三)乙方接到甲方关于无法正常使用宽带业务的通知后，将对甲方原因造成的障碍积极协助处理，对乙方原因造成的障碍，及时查找原因、排除障碍，除此以外乙方不承担其他责任。

(四)乙方在营业场所公布宽带业务服务项目、服务时限、服务范围、资费标准、使用规则、缴费规定等内容，并按照不低于以上内容的标准向客户提供服务。

(五)乙方提供的宽带网络接入服务仅限于乙方已有宽带资源覆盖的区域;

(六)为保证服务质量，在不影响甲方的利益情况下，乙方可对”魔百和”业务的服务功能作出调整。

(七)甲方申告”魔百和”故障的，乙方应当自接到申告之日起，尽快修复或调通。(属于甲方电视机、机顶盒等终端设备及甲方室内线路、设备等原因造成的故障除外)。如果判定为机顶盒终端设备的问题，需甲方直接到机顶盒终端厂商售后点进行售后处理。

(八)凡因国家政策变动导致甲方使用服务中断或终止，乙方应当提前告知甲方;因不可抗力导致甲方使用服务中断，乙方应在事件发生后合理期限内以合理方式告知甲方，并及时予以恢复。

(九)有如下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立即停止向甲方提供本协议规定的部分或全部的服务：

1.甲方提供的资料与实际不符;

2.甲方未在乙方规定的时间内交纳相关的费用;

3.甲方在使用本业务时有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行为，或有危害网络安全或乙方合法权益的行为;

4.甲方搬迁至乙方暂时无法提供线路覆盖服务的地区;

5.法律、法规或部门规章、政府文件等规定乙方可停止向甲方提供服务的其他情形。

第四条 费用及结算

(一)甲方使用宽带业务的具体资费详见本协议附件---业务受理单。

(二)若甲方选择手机与宽带合约型套餐，其手机必须是中国移动广西公司手机号码，并承诺其参与合约捆绑的手机号码在合约套餐有效期内无过户或销户行为，否则乙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并要求甲方承担违约责任，若甲方捆绑合约套餐的手机号码欠费停机，乙方也将停止向甲方提供宽带或魔百和服务，在甲方捆绑合约套餐的手机号码交清欠费正常使用后，乙方恢复向甲方提供宽带或魔百和服务。若甲方取消宽带或魔百和业务，乙方有权按甲方捆绑的手机号码在合约有效期内承诺的最低消费扣取相应费用。

(三)乙方有权在国家规定的资费政策范围内调整资费的权利，甲方对此无异议并予以完全接受。

(四)如甲方逾期不缴纳有关费用，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补交费用，并按照甲方所欠费用每日加收3‰的违约金。甲方欠费期间，乙方有权暂停提供宽带或魔百和业务接入服务。甲方补交所欠费用及全部违约金后，若本协议仍然有效的，乙方应在甲方补齐全部款项的24小时内为甲方恢复开通。

(五)宽带业务计费周期及规则根据甲方选择的业务套餐计费(详见业务受理单)。如甲方欠费，系统将自动暂停甲方的上网账号，待其补交所欠费用及全部违约金后方可恢复使用，若系统暂停甲方上网账户：个月后甲方仍未补交所欠费用及违约金的，系统将注销其上网账号，本协议终止。同时乙方将保留费用催缴的权利。

(六)乙方向甲方收取的网络使用费仅限于本协议约定的宽带业务，不包含网络上其他网络服务的任何收费服务项目的费用。

(七)如甲方在合约套餐有效期内需变更合约套餐档次，只能变更到合约捆绑的手机号码承诺的最低消费更高的档次或宽带业务带宽更高的档次，且需通过乙方提供的途径办理相关续期手续并签订相关协议、交纳相应费用。

(八)如甲方欲在本协议有效期满后继续使用乙方的宽带业务的，应在协议有效期届满前通过乙方提供的途径办理相关续期手续并交纳相应费用，否则乙方有权在协议有效期届满之日停止向甲方提供宽带服务。甲方办理宽带业务续费时可选择乙方提供的当期资费方案任意档次。

第五条 其它事项

(一)乙方所提供的宽带服务速率是宽带接入的上、下行速率，即指客户终端(不含)到局端设备或园区交换机之间的线路和设备能支持的最大数据传送能力，是在理想网络条件下客户上网可能达到的最高速率。客户实际使用的网络带宽是动态变化的，取决于接入带宽、骨干带宽和客户所访问的内容提供商的带宽及设备容量和稳定性，在实际测速中，上、下行速率达到协议约定带宽速率的90%即视为达标。

(二)因不可抗力因素以及其他乙方不可控原因，导致甲方无法正常使用宽带或魔百和业务而受到的损失，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三)如遇政府主管部门对资费等相关内容的政策发生变化，乙方将根据相关要求，对原资费方案行相应调整。调整后方案的具体执行时间以乙方公示为准。

(四)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如果由于甲方电脑本身系统使用所产生的问题(如：电脑感染病毒、系统故障、所安装的相应软件丢失、软件使用不当等)、电脑硬件(如：电脑显卡、显示器、硬盘、cpu、主板、内存、光驱、网卡等电脑硬件)问题造成甲方不能正常使用乙方网络及其他增值服务，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五)乙方出于服务、技术和业务发展需要，实施线路抢修、服务措施更新、以及设备更新和搬迁、工程割接、网络及软件升级等施工建设、技术改造与网络调整，甲方应当予以配合。如上述项目将影响正常个人宽带服务的，乙方应采取短信、语音、广播、电视、公开张贴、信函、报纸或互联网之任意一种或集中方式提前予以告知，上述通告发出后24小时即视为甲方已经知悉。

(六)甲方承诺：不将个人宽带业务用作任何经营性项目、企业上网或未经乙方许可向第三方提供服务。若甲方违反上述承诺，将个人宽带业务用作经营性项目，或向第三方提供服务的，乙方将按向当地公示的经营性用户收费标准自甲方宽带入网之日起补收甲方的网络使用费;若甲方将个人宽带业务用于企业上网的，乙方将按向当地公示的企业用户收费标准自甲方宽带入网之日起补收甲方的网络使用费，同时乙方有权立即停止服务并解除本协议。

(七)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或另签订补充协议予以明确。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如因政策原因或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需对本协议内容进行调整，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但乙方的资费标准调整除外)。如因不能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不可抗力因素造成协议无法继续履行，双方中的任何一方均有权终止协议，但应提前15天书面通知另一方。

(八)本协议项下发生的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乙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本协议与甲方填写或确认的相关业务登记单/业务受理单配套使用，相关登记凭证自动成为本协议附件。

(十)本协议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满后，如甲方办理宽带业务续费则本协议自动延续，每次延续期间与宽带续费期间一致，延续次数不限。如出现甲方申请销户、上网账户转让(指办理手机合约类套餐)、捆绑宽带合约套餐的手机号码欠费停机三个月、宽带欠费暂停业务三个月或宽带业务到期未续费达到三个月后被系统销户等约定的协议终止或解除情形的，本协议自动解除。

(十一)本协议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 乙方：

地址： 地址：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担保合同 个人房屋担保合同篇二**

\_\_\_\_\_\_\_\_\_集团\_\_\_\_\_\_\_\_\_电信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与担保人\_\_\_\_\_\_\_\_\_，就被担保人\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使用乙方个人住宅电话(业务登记单受理编号：\_\_\_\_\_\_\_\_\_)提供担保签订如下合同：

一、担保人自愿为甲方使用乙方固定电话所承担交费义务提供担保，并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二、担保人应为乙方的固定电话机主，并无欠费记录的\_\_\_\_\_\_\_\_\_(地区)居民。

三、担保人承担担保责任的范围为：

(一)甲方使用固定电话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及违约金。

(二)乙方与甲方因割接改号、换号、移机、增加服务功能，甲方自身更名对本合同予以变更等事由，担保人仍然依照本合同履行担保责任。

四、担保人承担担保责任的期限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甲方停止使用乙方服务并交纳全部费用后终止。

五、若甲方使用乙方的固定电话发生欠费，乙方有权要求担保人支付，并将欠费计入担保人的固定电话费用中。若甲方和担保人均不履行交费义务的，乙方有权对担保人采取停机、撤机以及其他追缴措施。

六、在担保期间担保人不得擅自单方撤销担保;担保人若撤销担保，须与甲方一同持本合同到乙方营业厅交清费用并办理撤机手续。

七、若担保人的固定电话发生机主变更或撤机等业务变更时，甲方应重新提供担保人，不能提供担保人的，乙方将对甲方按撤机处理。

八、若担保人在担保期间固定电话发生欠费，甲方应重新提供担保人，不能提供担保人的，乙方将对甲方按撤机处理。

九、担保人承诺在本合同下面所填写个人资料真实无误。如资料有误，乙方有权对甲方的电话停机。

十、本合同为前述编号的业务登记单及甲乙双方签订《固定电话后付费业务服务协议》的从属协议。

十一、本合同自担保人、乙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三份，甲方、乙方、担保人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乙方(盖章)：\_\_\_\_\_\_\_\_\_

担保人(盖章或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担保合同 个人房屋担保合同篇三**

甲方：\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

甲乙双方经协商，就办理银证电话委托转账业务的有关事宜达成以下协议，以资共同信守。

一、本协议书所指电话委托转帐业务是指甲方通过乙方和相关银行连通的网络，以电话自助委托、热自助等方式等将其资金在保证金账户和银行账户之间划拨转帐的业务。

二、甲方指定如下银行和活期存折帐号作为甲方在乙方处开立的资金账户对应的银行帐号。

开户银行

帐号名称

存折帐号

三、甲方申请开通电话委托划款业务。甲方保证提交的所有申请资料真实有效，且与开户资料一致。因资料不实引致的全部责任由甲方承担。乙方对甲方的开户资料进行严格的审核，乙方必须对自己的业务范围把关负责。

四、甲方在办理此项业务前必须在乙方处开立证券交易资金账户并设立密码，遵守乙方有关提取保证金的规定和其他交易规定。

五、在每个证券交易日开市时间内，乙方必须为甲方提供以下服务：

1.甲方的资金从对应的银行账户实时转入其本人的保证金账户。

2.甲方的资金从其本人的保证金账户转到对应的银行账户。

3.甲方可通过乙方的自助委托终端或电话查询证券资金账户余额。

六、甲方办理电话委托转帐业务，对其资金划拨有疑问时，可向乙方查询，乙方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核实情况认真解答。

七、甲方电话委托转出的保证金每日最高限额为人民币\_\_\_\_\_\_\_\_\_，转入保证金限额及转入转出款到帐时间，遵从指定银行的规定。转入的资金当天不能转出，只能够买卖股票，同时按照资金划帐的“+1”规定，当天卖出股票的保证金只能在第二个工作日提取。如需从证券保证金账户转出超过\_\_\_\_\_\_\_\_\_元以上的资金，必须提前一天向乙方预约，且只能够通过证券部柜台办理。

八、甲方必须妥善保存自己的密码，凡是使用甲方的密码在其账户下所做的一切业务均视为甲方亲自操作，甲方所做的转帐业务，以乙方和银行的电脑系统记录为准。

九、甲方如有变更本人证券账户、银行存折、信用卡资料或终止本协议的要求时，须持本协议以及本人证券账户卡、银行存折和身份证等到乙方处办理有关手续。

十、乙方有权在认为必要时，为改善该转帐系统性能及提高服务质量而对转帐系统及本协议进行修改、补充，并以在乙方营业场所公告的形式通知甲方。如甲方对有关修改、补充有异议，应在公告之日起\_\_\_\_\_\_\_\_\_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乙方，逾期则视为接受变更处理。

十一、遇下列情况发生的资金损失，乙方不承担任何经济和法律责任：

1.甲方申请此项业务，因提供的资料不实造成的损失。

2.甲方因证券账户丢失、密码泄露被他人盗用造成的损失。

3.甲方因银行存折丢失、损坏等原因无法使用的，应及时挂失或更换。因挂失、换领新卡造成帐号改变的，甲方应及时向乙方申请办理有关手续。否则因本人没有及时办理手续造成的资金损失，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4.甲方开办电话委托转帐应实行一个银行账户对应一个证券资金账户。银行账户的姓名和身份证号码必须与证券资金账户的姓名和身份证号码保持一致。否则，由此造成的资金损失。

5.因自然灾害、电力中断、电脑及通讯故障或不可抗力、不可预测等因素延误甲方资金划转而造成的损失。

十二、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在一方提出终止或甲方销户后终止本协议。

十三、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_\_\_\_\_乙方：\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经办人：\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日期：\_\_\_\_\_\_\_\_\_\_\_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